

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

关于莱山区 2024 年幼儿园年检情况的通报

为进一步加强全区幼儿园的管理，规范幼儿园办园行为，提升办园质量，让广大适龄儿童享有更好的学习和成长环境，根据《山东省学前教育条例》《山东省幼儿园分类认定标准》《山东省幼儿园办园基本规范》等文件精神，我区于 2025 年 1 月 2 日至 10 日，对全区 57 所幼儿园组织开展了年检工作，现将年检情况通报如下。

一、年检合格情况

2024 年度年检合格的幼儿园共 56 所，分别为：实验幼儿园、第二实验幼儿园、滨海路街道中心幼儿园、黄海路街道中心幼儿园、黄海明珠幼儿园、解甲庄幼儿园、莱山街道中心幼儿园、院格庄街道中心幼儿园、凤凰宝贝幼儿园、阳光新城幼儿园、海嘉保利香榭里公馆幼儿园、东轸幼儿园、华府幼儿园、金地幼儿园、轸格庄同辉幼儿园、大庄幼儿园、贝恩幼儿园、滨州医学院幼儿园、烟台大学幼儿园、山东工商学院幼儿园、西村幼儿园、东庄幼儿园、朱塔堡幼儿园、官庄幼儿园、千金幼儿园、杨家台幼儿园、曹家庄幼儿园、北陈幼儿园、南塔龙珠幼儿园、博苑未来幼儿园、绿色家园幼儿园、立德福润幼儿园、小松果幼儿园、翡翠长安幼儿园、谢普德幼儿园、初家幼儿园、金色年华幼儿园、普乐山之韵幼儿园、普乐吉特幼儿园、翡翠大道幼儿园、立德锦程

幼儿园、爱特启迪天棋幼儿园、爱特启迪格林幼儿园、迪贝尔奥体幼儿园、海德斯特幼儿园、向阳幼儿园、福慧幼儿园、锦绣摇篮幼儿园、同德书苑幼儿园、金色童年幼儿园、桐林博苑幼儿园、立德春晖幼儿园、维正乐成幼儿园、迪加幼儿园、凤凰山幼儿园、东方海洋幼儿园。

以上幼儿园在办园条件、师资队伍、园务管理、安全卫生、教育教学等方面，均能按要求达到合格水平，给予年检合格。

二、年检不合格限期整改情况

启正幼儿园因存在教职工未缴纳“五险一金”，专任教师持证率不达标的问题给予年检不合格，责令限期整改。

三、下步措施

对于年检存在问题限期整改的幼儿园，区教育体育局将加大监督检查力度，督促限期整改到位，如到期整改不到位，将依法依规处理。望各幼儿园以《3-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》《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》《山东省学前教育条例》等文件为指导，以科学保教、营造良好的学习和成长环境为己任，切实依法规范办园，为提高全区学前教育水平，建设群众满意的高质量教育强区贡献力量！

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

2025年3月4日